

<<中国人民银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人民银行>>

13位ISBN编号：9787307060135

10位ISBN编号：7307060132

出版时间：2008-1

出版时间：张静 武汉大学出版社 (2008-01出版)

作者：张静 编

页数：81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检查监督操作指南）》一书理论联系实际，具有较强的实用性和操作性，可作为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开展行政执法检查监督的依据和培训教材。

全书分为上下两编，上编“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检查监督操作实务”共分十二章，每章主要包括有关检查监督的目的和内容、检查监督对象的业务要求、违规行为的表现形式及法律责任、法律责任条款摘录，并选编了部分案例。

下编“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检查监督法律依据”分综合类、反洗钱类、支付清算类、人民币管理等八个部分，分门别类收录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部分规范性文件，以作为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检查监督的依据。

书籍目录

上编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检查监督操作实务第一部分 总则第二部分 反洗钱类第一章 反洗钱业务检查监督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检查监督对象的业务要求第三节 检查监督的方式第四节 违规行为的表现形式及法律责任第五节 法律责任条款摘录第六节 案例选编第三部分 支付清算类第二章 账户管理检查监督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检查监督对象的业务要求第三节 检查监督的方式第四节 违规行为的表现形式及法律责任第五节 法律责任条款摘录第六节 案例选编第三章 现金管理检查监督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检查监督对象的业务要求第三节 检查监督的方式第四节 违规行为的表现形式及法律责任第五节 法律责任条款摘录第六节 案例选编第四部分 人民币管理类第四章 残损人民币兑换及对外支付行为检查监督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检查监督对象的业务要求第三节 检查监督的方式第四节 违规行为的表现形式及法律责任第五节 法律责任条款摘录第六节 案例选编第五章 经营、装帧流通人民币业务检查监督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检查监督对象的业务要求第三节 检查监督的方式第四节 违规行为的表现形式及法律责任第五节 法律责任条款摘录第六章 人民币图样使用检查监督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检查监督对象的业务要求第三节 检查监督的方式第四节 违规行为的表现形式及法律责任第五节 法律责任条款摘录第七章 反假人民币业务检查监督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检查监督对象的业务要求第三节 检查监督的方式第四节 违规行为的表现形式及法律责任第五节 法律责任条款摘录第六节 案例选编第八部分 金融统计类第十二章 金融统计检查监督第一节 概述第二节 检查监督对象的业务要求第三节 检查监督的方式第四节 违规行为的表现形式及法律责任第五节 法律责任条款摘录第六节 案例选编下编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检查监督法律依据第一部分 综合类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

章节摘录

版权页：现场检查是指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的执法职能部门和执法人员依法对被检查对象执行有关金融管理规定的情况进行实地检查。

对金融机构的现场检查工作分为检查准备、检查实施、检查报告、检查处理、检查档案整理等五个阶段。

1.检查准备阶段（1）检查立项。

一般根据以下三种情况进行现场检查立项：一是按照工作计划确定检查项目；二是根据上级行的工作安排确定检查项目；三是根据监管工作实际需要确定检查项目。

确定被检查对象及检查事项后，执法职能部门应填写《现场检查立项审批表》，经本部门负责人和行领导批准后实施。

（2）成立检查组。

根据检查任务、对象和立项要求，抽调业务能力较强的人员组成检查组。

每个检查组不能少于2人，每组设1名组长，并确立主查人员。

检查组组长一般由分管行领导或执法职能部门负责人指定。

检查组组长要根据检查工作任务要求和检查组人员情况，对检查工作进行合理分工，并明确分工后相关人员的工作职责。

组长负责对有关重要事项的协调，对检查工作全面负责；主查人对检查工作的具体组织和实施、检查报告的撰写和检查处理文件的起草、检查资料整理等工作全程负责；检查人员对检查组组长和主查人分派的检查工作负责。

（3）检查前情况摸底。

执法职能部门可以通过要求辖区内各被监管机构报送自查报告、问卷调查、自行收集资料等方式对被监管机构进行详细分析，对需要进行现场检查的事项作出初步判断。

（4）制定《现场检查方案》。

《现场检查方案》主要是明确现场检查的具体内容和总体安排，包括检查目的、检查依据、检查对象、检查内容、检查期限、检查方法、检查组织等。

《现场检查方案》由检查组组长审核后报执法职能部门负责人或分管行领导审定。

审定后的《现场检查方案》印发给检查组全体成员执行。

（5）制发《现场检查通知书》。

《现场检查通知书》正式文本一般在检查组进驻前5天送达被检查对象。

通知书可附有检查的初步时间、步骤安排和被检查对象应准备的材料清单等。

（6）现场检查前培训。

根据检查任务和要求，组织检查组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检查培训。

培训内容应当包括：学习、讨论《现场检查方案》；讲解、讨论现场检查操作表格；学习与检查项目有关的法律法规依据、金融、财会、法律等业务知识、检查方法和技巧等；介绍被检查对象的基本情况和历次检查情况等。

编辑推荐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行检查监督操作指南》是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分行“五五”普法教材之一。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